

對教會嗤之以鼻，掉頭而去。所以基督提醒我們不要輕看自己，我們每一個人的言行都是舉足輕重的。

最後，「境由心變，相由心生」。我們各人在靈修上的操練，每日祈禱、閱讀聖經的習慣、領受聖事的態度，皆影響我們對上主敬畏之情。我們參與彌撒時能否準時？在聖堂內有否使用手提電話？有教友質疑為何不可以開著手機？這不是會否騷擾神父舉行彌撒，或影響其他教友參與禮儀的問題，而是我們的心、我們的行為可顯示我們對上主有多尊重。如果在聖堂參與彌撒時，我們不將天主放在第一位，參與彌撒可能為我們只是一件例行公事吧了。上主為我們有多重要，我們對上主有多敬畏，與我們的靈修生活不可分割！

所以，今天聖言有三點值得我們反省：第一：言為心聲。我們的心是否在尋找天主的國？第二：微不足道的小我與整個大我息息相關。我們如何在生活中明白基督所講的比喻？我們選擇成為比喻中的木屑？大樑？好樹？壞樹？最後，我們是否以基督的教導為我們待人處事的準則？我們對上主是否常懷敬（尊敬）畏（有一份情操）？我們可有珍惜上主的祝福？

3月3日 (星期日)	常年期第八主日
	德訓篇 27:4-7
	聖詠 92:2-3,13-14,15-16
	格林多前書 15:54-58
	路加福音 6:39-45

和平綸音 **弱點** 吳智勳神父

今日福音的三個比喻，可能是耶穌在不同時間講的，路加把它們收在一起，作為耶穌對門徒有連貫性的教訓；但也有可能是耶穌的一種教學法，不用長篇大論，而用一連串精簡比喻，吸引聽眾的注意力。

耶穌以第一個比喻要求門徒做個開眼的人。門徒剛聽完耶穌愛仇的言論，心裡可能並不服氣，他們畢竟生活在充滿仇恨的環境中，切膚之痛使愛仇難上加難。但耶穌並不因此妥協，也沒有減輕言論的嚴厲性。如果門徒看不到愛仇的真理，他們就是失明的人。讓失明的人教導別人，他們的弟子也繼續留在仇恨中，結果變成瞎子領

瞎子，兩人都跌進坑裡。面對耶穌這個師傅，門徒是無法勝過的。他們不能以自己的主張，蓋過耶穌的啟示；他們必須承認自己的有限，跟隨耶穌的指導，做個開眼的人。不要像亞當與厄娃，不聽從天主的話，直到犯罪後，眼睛才開了，發覺自己赤身露體。

第二個比喻非常精彩。木屑是木之最小者，小得可吹入眼內；大樑是木之最大者，大得可完全遮擋人的視線，使人甚麼也看不到。西諺便有：「只見樹木，不見森林」之說。木屑雖小，在眼內使人不舒服，人總以取出為快；大樑不會使人有立時的不適，故無意急速除去。耶穌很懂人的心理，人有傾向注意別人的小過失，因為自己感到不舒服，但總喜歡為自己的大錯誤辯護。老板看到屬下偷懶會很生氣，但對自己長期剝削工人卻若無其事。為門徒來說，仇恨是他們眼中的大樑，阻礙他們看到生命中最重要東西。耶穌要求他們先移去大樑，恢復廣遠的視線，然後才講矯正別人的小毛病。

第三個比喻是以好樹結好果子為例，說出人內裡有甚麼，外面便相應有甚麼。人能偽裝一段時期，但總會露出破綻，特別是人的說話，故耶穌說：「心裡充滿甚麼，口裡就說甚麼」。一個有教養的人，很難會說粗言穢語；相反缺乏教養，不論如何掩飾，遲早會說漏嘴。看報紙也有同樣表現，你是怎麼樣的人，就會看怎麼樣的報紙；看報時，你心裡喜歡甚麼，不論是經濟、時事、體育、娛樂或狗馬，你必會關注那些篇幅。耶穌要求門徒從心裡改變，相應的行為及說話就會自然產生。心裡若不消除仇恨，仇恨的行為及說話遲早會發生。

耶穌的門徒都是些簡單的人，他們的大弱點就是仇恨，他們期待默西亞來臨，多少

是與復仇有關。耶穌對症下藥，以愛仇治療他們的弱點。我們可以反省自己的弱點是甚麼。今日的福音啟示我們，我們的說話與行為反映自己的內心，也指示出我們的弱點所在。如果我們的說話中，從來不提天主、耶穌、信仰，亦不提與信仰有關的愛心、公義、寬恕、和平、希望等詞彙，而時時談及的不離聲色犬馬、吃喝玩樂、股市樓市。的確，我們的話題在那裡，我們的寶藏也在那裡。這反映出我們的大弱點，就是生活中根本沒有天主。

讓我們求天主幫助我們認識自己弱點所在，我們可能不知自己是瞎子，還樂此不疲的指出別人的缺點。路加所言真福的生活，是一個接觸到基督的人的表現。求耶穌開啟我們的眼，先見到自己的大樑，然後再從說話與行為裡，結相稱的果實。

。

道亦有道

心裏充滿什麼，口裏就說什麼

閻德龍神父

要瞭解今天的福音，我們要追溯上兩個主日福音所述的四福、四禍及寬恕仇人，學習天父的慈悲的道理。我們既是祂的子女，父慈悲，我們也應慈悲。今天，耶穌以木屑、大樑的比喻給我們以下的提點：

第一：言為心聲。我認識一位小朋友，他經常「講粗口」，莫視老師的規勸，老師也拿他沒法。後來老師從家訪中發覺他的家人亦是以粗言穢語對話。小孩子多聽了，習以為常，返回學校也這樣說話，所以問題不在於小孩子本身，而是他在家中所學習的。「一個人的意念，也可以從他思考後所說的話看清楚。」(德 27 : 7) 我們所講的說話反映我們的內心。如果我們心裏有天主，我們自然會透過說話表達我們對天主的感謝。與人交談的時候，我們不會用說話傷害他人，得罪他人；反之，我們會以耶穌的教導，彼此相愛，互相建立，締造天主的國。問題是我們心內有天主嗎？

第二：勿輕視「我」。「我」雖然很微不足道，但「我」這個小我，與大我分不開。大我是甚麼？大我可能是我的家庭、我的教會團體、我就讀的學校、我任職的公司.....。小我與大我本來就息息相關。讓我舉個例子加以說明：當我任意花費金錢，除了很快囊空如洗外，往往還花掉家中的生活費，連累家人吃苦，甚至蒙受羞辱。在日本的公司有一規定，如某人做錯了事，不但那人要負責，連部門首長也受牽連；如果部長犯錯，更高位的要員也要引咎辭職。

同樣，作為基督徒，當我們離開聖堂後，如果言談和表現不當，別人知道我們是教徒，便會譏笑我們說：「信耶穌的人也不外如是！」於是所有基督徒都會一同被詛咒。所以，這個「我」的言行表現，可以使「大我」蒙受祝福或傷害。我們可使教會發揚光大，吸引更多人認識基督，接受福音的喜訊；同樣我們的言行也可使別人